

#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8月9日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宿玉海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独立董事2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参会独立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公司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出具的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状况，未发现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严格监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宿玉海、朱德胜

2025年8月22日